

当前，外卖小哥、跑腿小哥等“骑手”逐渐成为大家在城市生活中不可缺少的好伙伴，配送业务已从送餐发展到了送“万物”。然而，在为市民提供便捷服务的过程中，“骑手”也极易被不法分子利用。日前，小店区检察院办理多起“骑手”在帮跑腿、送服务时，被“客户”要求提供银行卡帮助取款、转账而涉嫌犯罪的案件。



骑手跑腿取款“帮忙”险成“帮凶”

“取款转账”涉嫌犯罪 这种业务可接不得

打“飞的”送资料

黄某是我市一家外送平台的“骑手”，每天风里来雨里去，赚取辛苦钱。

2023年8月的一天，黄某从平台上接到一个单子，客户要求他乘坐飞机将一份营业执照送到广东省。一开始，黄

某心里犯了嘀咕，现在快递这么方便，咋需要专门找人跑腿？然而，想着客户承诺的1000元跑腿费，还能报销机票、食宿费用，黄某没有多想便答应了。

完成跑腿任务后，他如愿

拿到了报酬。此后半年时间里，黄某又先后乘坐飞机跨省为这名客户跑了3趟长途送资料，并且在太原市区也跑腿三四次。

几次合作，让双方建立了良好的“关系”。

借账户“避税”

今年3月底，这名客户再次联系黄某，说要借用黄某的银行账号转账，用来报销款项并避税，并表示会支付1000元的好处费。同时，客户还说转账的数额、账户比较多，让黄某再帮忙找一个银行账号。

收到两个账户信息后，客

户立即往黄某的账户打款3万余元，往王某的账户打款4.8万余元。随后，黄某通过支付宝转账的方式，将这笔钱转入客户指定的账户；王某则是在ATM柜员机上取现后，再以“无卡存款”的方式，将钱款存入客户指定的账户。

陪同办理转账

张某是另一家外卖配送平台的“骑手”。与黄某“飞来飞去”跑腿不同的是，他接过一单超级轻松的业务。

今年4月2日，张某接了一单跑腿业务，客户的要求不是送东西，而是让他陪着其同事去银行办理转账。虽然这单业务比较“奇葩”，但因之前与这名客户有过联系，且其提出的报酬较为可

观，张某毫不犹豫便答应了。随后的一天时间里，他陪着客户的同事辗转我市多家银行，看着对方不停在柜台上取款、转账。事后，客户通过微信给他转账280元作为报酬。

4月9日，张某又接到客户的信息。这次，客户说要给公司员工发奖金，提出借用张某的银行账户转账，理

由是“避税”。于是，张某将自己的银行卡卡号提供给客户，并在银行柜台将收到的2.3万余元全部取现，然后再按照客户的要求，转给指定账户。

两天后，张某以同样的方式，将客户转入的5万余元取现后，通过“无卡存款”方式转入指定账户。这两次跑腿，张某共获利600余元。

大爷开着代步车 竟带全家上高速

本报讯（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韩飞）67岁的老大爷，驾驶“老头乐”，拉着一家人上高速公路行驶，幸亏被高速交警及时发现，将他安全护送下高速公路。

5月5日9时10分，四支队十二大队民警在辖区高速公路巡逻时，一辆缓慢行驶的车辆引起了民警注意。仔细一看，民警发现这辆车没有牌照，是一辆俗称“老头乐”的老

年代步车。民警立即在收费站掉头，一路喊话将这辆“老头乐”引导入安全地带。经询问，驾车的老大爷已67岁，带着全家旅游，从河南上高速，经过陕西到达我省后迷路。民警耐心讲解，告知老大爷此类车辆不能上高速公路行驶，并护送其安全离开高速公路。

交警提醒大家，“老头乐”就是低速电动三轮车或四轮车，此类车辆通常设计的最大

时速不超过60公里，与正常车辆之间的速度差较大。同时，驾驶此类车辆的老年人，通常未经驾驶培训，且缺乏交通安全意识，因此一旦驶入高速公路非常容易引发各类事故。



扫码看视频

转弯不减速 车损人伤亡

本报讯（记者 张晋峰）驾驶人李某，因驾驶经验不足，且不熟悉路况，转弯时未减速，造成3名乘车人受伤，1名乘车人死亡，车辆损毁的交通事故。

5月2日下午2时10分，李某驾驶小轿车，沿黄东线东向西行驶至弯道时，因驾驶经验不足，且对路况不熟悉，未降低车速，导致车辆驶出道路右侧发生侧翻。

事故造成副驾驶王某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，乘车人孙某、胡某、段某受伤，车辆及树木损坏。交警调查后，认定李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

交警提醒大家，驾车通过急弯路段或生疏路段时切记集中注意力，降低车速，以确保安全。驾驶经验不足的新手，要尽量选择路况相对较好的道路行驶。